

繼 承 系 統 表

左列繼承系統表係參酌民法第一一三八條至一一四〇條之規定訂立，屬實無訛，如有偽報、遺漏或錯誤，致他人受損害時，繼承人願負責損害賠償及有關法律責任。

繼承人簽章：

		繼 承 人 (具 表 人)				
	稱 謂	姓 名	身 分 證 號 碼	出 生 日 期	印 章	
被 繼 承 人	姓名：				1	5
	身分證號碼：					
	出生日期：				2	6
	死亡日期：					
配 偶	姓名：				3	7
	身分證號碼：					
	出生日期：				4	8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